

麦盖提县日照高级中学（第五中学）课桌椅等
教学设备采购项目（洗浴设备）

合 同

合同编号：2025.01.02

甲方（买方）：麦盖提县教育局

乙方（卖方）：喀什恒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麦盖提县日照高级中学（第五中学）课桌椅等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甲方：麦盖提县教育局

乙方：喀什恒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的原则，就甲方购买乙方的山洪灾害防治设备并由乙方提供相关服务事宜，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一、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详见表格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空气源热泵热水机	输入功率≤12.5KW, 额定制热量≥54.50kW, 额定工况 cop ≥4.55, 噪音≤71dB, 机组净重≥265kg, 运行重量小于等于≤330kg, 循环机组。	8	台	
2	主机循环泵	Q≥13.9m ³ /h, H≥12m, N ≤1.5KW, 知名品牌水泵, 一用一备	16	台	
3	变频增压泵	Q≥20m ³ /h H≥47m, N≤5.5KW, 恒压管道 DN50*2-100, 100L 气压罐, 7.5KW 变频柜, 一控二, 知名品牌水泵, 一用一备	8	套	
4	方形恒温水箱 15T	内胆 SUS304 不锈钢, 外壳 SUS201 不锈钢, 聚氨酯发泡保温, 发泡层厚度为 10cm、工字钢基础承重	4	个	
5	紫外线消毒器	紫外光催化二氧化钛 (AOT) 消毒装置, 材质 304 不锈钢, 处理水量: 15T	4	台	
6	阀门	DN32	16	个	
7	阀门	DN50	20	个	
8	阀门	DN65	48	个	

9	橡胶软接头	DN50	16	个	
10	橡胶软接头	DN65	48	个	
11	止回阀	DN32	4	个	
12	止回阀	DN50	4	个	
13	止回阀	DN65	24	个	
14	补水电磁阀	DN65	4	只	
15	回水电磁阀	DN32	4	只	
16	Y型过滤器	DN32, 除垢	4	个	
17	Y型过滤器	DN50, 除垢	12	个	
18	Y型过滤器	DN65, 除垢	24	个	
19	水位控制器	控制水位	4	套	
20	回水控制器	控制回水	4	套	
21	回水管路改造	墙体开孔、DN32#管路 90m	4	套	
22	镀锌管道	DN32#-DN65#	1	批	
23	管材配件	(直通、弯头、活接、直接、等)	1	批	
24	橡塑保温棉	厚 10mm,系统管路保温, 伴热带	1	批	
25	配电控制柜	(内设 380V 断路器, 220V 断路器若干, 继电器, 铜芯电缆, 铜芯电线及其它电气控制器件, PVC 线管等), 远程监控, 显示屏显示, 电气控制柜距离主机的距离为 100米范围内	4	套	
26	电气辅材	单台主机电缆 6 mm ² ×4+4 mm ² ×1、桥架、线管等	1	项	
27	阻垢软化系统	流量 6T/H	4	套	
28	基础	混凝土, 10#槽钢 Q235	4	套	

29	遮阳棚	不锈钢 (方管 5CM*5CM, 壁厚 0.2MM, 屋面为不锈钢) 1000*1000*850mm	8	个	
30	工程附属	吊装, 运输, 管道支架, 法兰, 螺丝, 减震, 生胶带、密封胶, 密封圈等	1	批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包括以下全部项目：货物供给、货物包装、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相关手续费、保修费和保险等的全部费用。乙方应保证甲方除支付合同约定货款之外无需再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和款项。

二、系统配置：国产，无进口外国产品。

三、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及其数量：乙方应按产品说明书和装箱单及出厂要求配备必须的备品、配件和专用工具。

四、交货期、地点、保修期

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按合同签订之日算起），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负责完成安装调试，配合甲方完成验收。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

3. 质保期：系统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提供整机（包含附件）原厂保修服务，承担保修期内设备任何故障产生的费用（除人为损坏，自然灾害损害）。

五、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需涵盖以下条款：

1. 保修期自验收合格时起，在保修期间，乙方需提供免费的维修及零配件更换；在甲方发出要求服务通知的 24 小时内，乙方指派的服务人员必须到达用户方现场，对设备出现的较大的问题，解决时间不超过 3 个日历日。

2.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合同项下设备使用期内的技术支持，包括技术咨询及技术人员的支持和零配件在设备使用寿命内的供应保证。对甲方无法排除的故障，乙方技术人员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24 小时内无条件到达现场。

3. 设备如出现故障，乙方二小时内回应，二十四小时内排除故障，如一天不能解决处理的，应向甲方提供同类型的应急代用设备，如相同事故出现两次将无偿更换新机或退回甲方货款。

4. 如设备维修调试后达不到合同或招投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或技术指标要求，甲方有权提出退货，并要求乙方退回货款。

5. 保修期外，终身免费技术支持服务，如有损坏，则最优惠提供零配件、易损件。

6. 疆内设有常年维修点或提供常驻维修人员。

7. 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未依照约定时间到场提供维修（包括零配件更换）保养等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另行聘请专业人员进行维修处理，产生的合理费用在，乙方应予以支付。

8. 乙方应当按照附件及本约定履行售后服务义务, 附件与本约定不一致的, 以本约定为准。

六、付款方式

1. 甲方指定付款单位以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集成费用共 681570 元, 大写: 陆拾捌万壹仟伍佰柒拾元整。

2. 合同签订后货物到达现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即人民币 340785 元, (大写: 叁拾肆万零柒佰捌拾伍元整);

3. 项目验收合格结束后支付合同剩余总价款的 50%, 即人民币 340785 元 (大写: 叁拾肆万零柒佰捌拾伍元整)。

4. 待接到中标通知书 7 日内向甲方单位对公账号缴纳 5% 履约保证金, 设备安装调试后, 经甲方验收合格, 无息返还 5% 履约保证金, 即 (小写: ¥ 34078.5 元人民币, 大写: 叁万肆仟零柒拾捌元伍角整,)。

5. 以上付款均需乙方在符合付款条件下, 先向甲方提交真实合法有效且符合甲方财务做账要求的等额发票并提出书面付款申请, 由甲方财务审核通过后, 按照甲方财务计划予以支付。

6.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麦盖提县支行

账户名称: 喀什恒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965002010001888916

的付款义务。乙方对上述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上述账户状态或信息发生任何变更，乙方应提前7个工作日使甲方获悉，否则甲方不对乙方迟延收到或未能收到任何款项承担责任。

七、包装标准

1.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装应适于航空、海运和内陆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的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交货地点。

2.由于乙方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由乙方承担。

3.除双方特殊约定以外，乙方提供的包装物费用包括在本合同总价中。

4.乙方负责将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的设备包装物从甲方工作场所中清除出去，不得给甲方工作人员或环境造成影响，否则将承担相应的责任，赔偿甲方的损失。

5.货物在运输途中的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负责。

八、技术参数

乙方负责提供物品详细的中文版说明书、使用手册、维修手册及电路原理图等一切与该设备的安装、维修、保养有关的技术图纸及文字资料。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同时提供该设备彩页资料和公司、产品

资质，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九、安装调试

1.乙方必须在合同签订后 1 周内将所有的安装调试条件、需甲方配合的事项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

2.乙方负责物品的运送、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等工作，直至该物品可以正常使用。

3.乙方应指派专业的技术人员对甲方的设备维修人员及使用人员进行远程免费培训，确保维修人员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且上述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在安装调试期间，因物件发生的事故及造成任何人身伤亡，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验收标准

1.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卡、发票和其他应具有的单证、按照喀什地区 2024 年度山洪灾害防御非工程措施项目实施方案进行验收。

2.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其中有关设备名称、制造商、数量等信息须符合投标文件和配置清单

3.设备到达用户所在地后，由甲、乙双方负责对货物进行数量、包装及品质的验收。确定与合同规定相符后，乙方

工程师须 7 天内负责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因乙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乙方应承担甲方由此所受的损失，不可控特殊情况除外。

4.甲方设备使用科室最终签发相关的安装验收合格报告，并且甲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质的单位对仪器进行精度校核，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同意授权甲方从应付货款中直接扣除。

十一、质量技术标准及损害赔偿

1.产品质量标准：设备的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执行。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上述标准不一致的，按照高标准执行。

2.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原产地的原装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的是最佳材料和第一流的工艺，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否则按退货处理。

3.乙方应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维修、调换直至符合甲方要求。否则按乙方构成违约责任处理。

4.设备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含三次）因质量

问题引起的故障，乙方负责更换同类新的货物，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并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被更换货物的保修期，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二、合同修改、变更、转让及专利权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合同条款及服务内容进行任何修改、变更。并且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义务。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发生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2.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其设备、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十三、不可抗力因素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如地震、战争等）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时间结束后尽快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十四、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设备的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由乙方全权负责换货。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和验收标准，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遭受的一切直接损失由乙方无条件承担，乙方不能修理

或者不能调换、安装的，按合同总额的 3%承担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选择退货，乙方应承担因退货而发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并按照本合同总金额 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乙方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十五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承担因终止合同而发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

3.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任何情况下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商业贿赂活动，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需按照本合同总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赔偿、追索权

1. 本合同中所涉及到的乙方应支付甲方的损害赔偿、违约金等，在质保期内，甲方有权从合同总金额 3%中直接扣除，对不足以抵偿的部分，甲方保留追索权；设备质保期以外，甲方保留追索的权利，包括从甲、乙双方所签署的其他合同乙方的权利中，追偿上述经济损失及违约金。

2. 本合同所有条款约定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均以人民币的方式支付。

十六、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合同双方本着诚实、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仍不能达成共识，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在诉讼期间，合同未发生争议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十七、其它

1. 乙方保证合同中提供的电话、传真、开户银行、账号等信息准确无误。否则造成的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本合同文本一式五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如有未尽事宜，可另行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



乙方：喀什恒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签字)



乙方代表：
(签字)



盖章：

盖章：

单位地址：表盖提县文和路40号

单位电话：0998-7846855

单位地址：表盖提县文和路40号

单位电话：18509983156

维修工程师电话：13579307265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月8日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月8日

麦盖提县政府采购项目招标 中标通知书

KSMGTX (GK) 2024-02-06 号

喀什恒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0日,我中心对麦盖提县日照高级中学(第五中学)课桌椅等教学设备采购项目六次进行了公开招标,此项目贵公司第三标段中标,中标价格:681570.00元(陆拾捌万壹仟伍佰柒拾元整)。

中标单位需知,应做好以下工作:

- 速与采购单位联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在七日内签定合同五份并报政府采购中心一份备案;
 - 项目合同履行期间或履行完成后,需采购单位初步验收,后经采购单位申请,方能办理相关采购审批程序;
 - 项目合同资金的支付要严格按照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执行,除特殊情况外,其合同价款在完成相关采购审批程序后方可支付。
- 望你们认真履行招投标文件及合同的各项条款和承诺,为采购单位提供优质的产品和优良的服务。特此通知!



麦盖提县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五年一月三日